

統計裡的關係

黃文璋

一. 前言

先看底下一則“給你笑笑”，作者是方衍濱，原文刊載於民國94年11月28日中國時報浮世繪(E6版)：

最近參加一個優良出版品頒獎典禮，在活潑熱鬧的踢踏舞後，
男主持人說：「今天的舞蹈與出版品有很高的相關性？」
女主持人不解：「有什麼關係？」
男主持人說：「都是腳踏實地。」
女主持人說：「再掰吧！」
男主持人接著說：「都是一步一脚印。」
女主持人說：「還有呢？」
男主持人想了一下說：「最重要的是都跟得上時代的脚步！」
話一落下，全場掌聲響起。

民國94年12月18日，中國時報有一則關於眼科醫師梁中玲，發表“高度近視家族史對子女近視年齡與度數的影響”論文之報導。新聞中指出，高度近視的父母，所生兒女出現高度近視的機率，為一般人之7.7倍，且平均11歲開始出現近視。還說這是國內首度研究證實視力和基因遺傳的直接相關性。

一般多認為高度近視，可能與遺傳基因或環境有關，梁中玲遂蒐集887名17歲至45歲的高度近視者，進行上述研究。

我們常提到關係，或說相關、關連。例如，有沒有關係？這兩件事是相關的，統一教與基督教存在高度的關連性等。有一首陳慧琳主唱的歌，歌名就叫完美關係。比較正式的關係有：

親子關係、手足關係、師生關係、婚姻關係、婆媳關係、家庭關係、兩性關係、人際關係、勞資關係、自我關係、公共關係、國際關係等。

我國與美國間有“台灣關係法”，對大陸有“台灣地區與大陸地區人民關係條例”，在日本設有“亞東關係協會”。國民中小學九年一貫課程綱要中，有“分段能力指標與十大基本能力之關係”。不論是人、事、物、群體、概念，任兩者之間，都可有某種關係。警方及調查人員辦案時，也常需由蛛絲馬跡中，找出其中兩兩間的各種關係。大家在物理課程中也學過不少關係。例如，自由落體，時間與速度間之關係。或如愛因斯坦著名的 $E = MC^2$ 的公式。Google 的搜尋演算法，將其他網站連結到該網頁的數目列入計算，這對特定查詢來說，為一重要的相關性指標。可以這樣講，在數學及科學中（包含自然、人文及社會科學），以及在生活裡，人們常在探討各種情況下，二者間的關係。光是數學中的關係，可說就已不勝枚舉：

等價關係、對稱關係、相等關係、全等關係、相似關係、平行關係、垂直關係、相依關係、邊與角的關係、直線和圓的位置關係、根與係數的關係，…。

任二數、形、集合、命題間，總要看其間有何影響、牽涉，或連帶作用。

有兩種關係是數學中常出現的，其一為函數關係，其二為因果關係。

在數學中函數(function)的意義大致是這樣的：給二集合 A 與 B ，由 A 至 B 的一對應（即每一 A 中的元素 x ， B 中恰有一元素 y 與 x 對應），便稱為一由 A 至（或稱映至） B 的函數。 A 稱為此函數之定義域， B 稱為對應域。有時又可把函數想成一台機器，放進某一原料 x ，經過一些作用，出來某一產品 y 。

可看出函數的定義並未有太多限制。現代數學的發展，大約始自十七世紀，自那時起，數學家在討論數學時，常將問題設法以函數的形式來描述。在機率與統計裡，也處處藉用函數的概念。例如，對一隨機現象（即事先不能預知結果的試驗、實驗或觀測中的某些量），常藉隨機變數來描述，而隨機變數其實就是函數：一個由樣本空間映至實數的函數。

對一函數關係，常以

$$y = f(x) \quad (1)$$

表之。其中 f 為函數的名字，對定義域中的一個 x ，經過 f 的作用後，得到對應域中的 y 。由(1)式可看出數學的特色之一：常可以簡潔的符號來替代一複雜或冗長的敘述。

函數關係可說是一種很強的關係。給定 x ，經由 f ，所對應的 y 便完全確定。因果關係則是在某假設（或說前提）下，可導致某結論成立。常以命題若 p 則 q 來描述。此命題何時為真？就是 p 成立時，的確可導致 q 成立。當此命題為真時， p 為因， q 為果。有時 q 成立，也會導致 p 成立。例如，若為全等三角形 (p)，則三對應邊等長 (q)。反之，若三對應邊等長 (q)，則為全等三角形 (p)。此時 p 與 q 互為因果關係。另外，若為全等三角形 (p)，則三對應角相等 (q)，但三對應角相等 (q)，卻不一定為全等三角形 (p)。

有些函數關係也是一種因果關係。令 $y = x^2$, 這是指定出來的函數, 並無法說明白其中有何因果關係。但圓面積為半徑 r 的函數, 即 $A(r) = \pi r^2$, 其中 $A(r)$ 表半徑 r 的圓面積, π 為圓周率。此函數關係, 乃是經過證明而得到的。即有命題

$$\text{若圓的半徑為 } r, \text{ 則其面積} = \pi r^2.$$

當然我們知道對本例亦有

$$\text{若圓的面積為 } A, \text{ 則其半徑} = \sqrt{\frac{A}{\pi}}.$$

又並非每一因果關係皆為一函數關係。例如, 若 $x > 0$, 則 $x + 3 > 0$, 便不是一函數關係。

口語裡的關係, 有時沒有太嚴格的定義, 如本節一開始那則給你笑笑中的“舞蹈與出版品”的關係。數學裡的各種關係, 定義當然是很明確的。在科學裡, 常在討論隨機現象。對二隨機變數, 我們常想建立其間之關係。但二隨機變數間, 往往沒有像數學中那麼明確的關係。在數學裡若覺得某種關係是對的, 就要去證明。數學中自有一套邏輯推演, 有被認為究竟怎樣才算得證的程序。但在科學裡, 往往無法如數學中, 天衣無縫的證明一關係成立。前面所引有關近視的報導, 其中的證實, 可不是如數學中, 一步步推導證明出視力與基因遺傳有某種關係。那這裡證實二字到底是什麼意思呢? 科學中的證實, 常是經由統計裡的假設檢定(hypothesis testing) 所得之推論, 可參考黃文璋(2005)一文。

本文便是要探討隨機現象中, 諸如獨立、相關、關連、無關等關係的題材。

二. 獨立

統計裡常在做預測或估計的工作。收集資料後, 對未來做預測, 或估計某些未知的量。有些情況的預測, 統計學家往往束手無策。例如, 下一期樂透彩頭獎號碼, 雖知道過去每一期之頭獎號碼, 正規的統計學家, 大約不會去做此預測, 因為各期所開出之頭獎號碼為相互獨立(mutually independent, 簡稱獨立)。媒體上統計出氣較旺的號碼(常出現), 及氣較弱的號碼(久未出現), 你該簽何者呢? 好像各有道理。事實上, 因每組號碼出現的機率每次均相同, 知道過去的資料, 對預測未來, 並沒有幫助。所以統計學家對這種預測絲毫不顯得高明。另外, 在諸如估計銅板出現正面的機率 p , 通常的作法是持續地投擲(假設 n 次), 統計出現幾個正面(假設 k 次), 然後以 k/n 來估計 p 。這其中一個常做的假設是, 各次投擲所出現的結果是“獨立且有共同分佈”(independent and identically distributed, 簡稱 iid)。在很多實際的情況, 樣本常可視為或設為獨立。不少統計的理論, 其基本假設往往是樣本為 iid。

日常生活裡常聽到“獨立”二字：主權獨立、經濟獨立，甚至金雞獨立。統計裡的獨立，又稱隨機獨立，與前述獨立的意義不盡相同。簡單地講，對二事件 A, B , 若給定 B 發生, A 發生

之機率不受影響，則稱 A 與 B 獨立。即若

$$P(A|B) = P(A) \quad (2)$$

則稱 A 與 B 獨立。通常寫成 $P(A|B)$ 時，要求 $P(B) > 0$ ，事件 B 總要有可能發生（即 $P(B) > 0$ ），給定 B 才有意義。由於依定義

$$P(A|B) = \frac{P(A \cap B)}{P(B)},$$

由 (2) 式引伸出，若

$$P(A \cap B) = P(A)P(B), \quad (3)$$

則稱 A 與 B 獨立。我們便以 (3) 式當做 A 與 B 獨立的定義，在此式裡，就不要求 $P(B) > 0$ 。當然如果 $P(B) > 0$ ，此時 (2) 式與 (3) 式便無差別。

交集表同時發生。(3) 式顯示，二事件 A 與 B 獨立，若且唯若 A, B 同時發生的機率，等於 A, B 各自發生的機率之乘積。假設骰子為公正，即每面出現之機率皆為 $1/6$ 。投擲第一個骰子，會得到點數 1(事件 A) 之機率為 $1/6$ ，投擲第二個骰子，會得到點數 2(事件 B) 之機率亦為 $1/6$ 。那各投擲一次，第一個得到 1，第二個得到 2 之機率為何？如果兩次投擲為獨立，即互不受影響，顯然答案為 $1/6 \cdot 1/6 = 1/36$ 。即有 $P(A \cap B) = P(A)P(B)$ 。

有時會有 n 個事件， n 個事件獨立的定義為何？

設有事件 $A_1, A_2, \dots, A_n, n \geq 3$ 。若對 $\forall 1 \leq k \leq n$ ，及 $1 \leq i_1 < i_2 < \dots < i_k \leq n$ ，

$$P(A_{i_1} \cap A_{i_2} \cap \dots \cap A_{i_k}) = P(A_{i_1})P(A_{i_2}) \cdots P(A_{i_k}), \quad (4)$$

則稱 A_1, A_2, \dots, A_n 為獨立事件，或說 A_1, A_2, \dots, A_n 相互獨立（獨立）。

可看出要驗證 A_1, A_2, \dots, A_n 獨立，就要驗其中任意挑出之 k 個事件之交集的機率，等於機率之乘積，而不只是驗證

$$P(A_1 \cap A_2 \cap \dots \cap A_n) = P(A_1)P(A_2) \cdots P(A_n).$$

有些事件不是那麼容易看出獨立或不獨立，見下例。

例 1：設一袋中有 9 張紙牌，分別寫著 $(a, b, c), (a, c, b), (b, a, c), (b, c, a), (c, a, b), (c, b, a), (a, a, a), (b, b, b)$ 及 (c, c, c) 等。隨機抽取一張，假設每一張紙牌被取中之機率均為 $1/9$ 。令事件 A_k 表抽中的紙牌上所寫之第 k 個字母為 a ， $k = 1, 2, 3$ 。如 $A_1 = \{(a, b, c), (a, c, b), (a, a, a)\}$ 。顯然

$$P(A_1) = P(A_2) = P(A_3) = \frac{1}{3},$$

$$P(A_1 \cap A_2) = P(A_1 \cap A_3) = P(A_2 \cap A_3) = \frac{1}{9}.$$

因此 A_1 與 A_2 , A_1 與 A_3 , A_2 與 A_3 皆獨立。但因

$$P(A_1 \cap A_2 \cap A_3) = \frac{1}{9} \neq P(A_1)P(A_2)P(A_3),$$

故 A_1, A_2, A_3 不為獨立事件。

事實上, 若 A_1 與 A_2 均發生, 則 A_3 必發生, 所以 A_3 與 $A_1 \cap A_2$ 不獨立, 因此 A_1, A_2, A_3 不相互獨立。

二隨機變數獨立, 表知道其中之一的值, 對另一變數毫無影響。正如由 (2) 式演變至 (3) 式, 對二離散型之隨機變數 X, Y , 我們定義其獨立, 若對所有可能取的值 a, b ,

$$P(X = a, Y = b) = P(X = a)P(Y = b). \quad (5)$$

至於對一般的隨機變數 X, Y , X 與 Y 獨立, 表滿足

$$P(X \leq x, Y \leq y) = P(X \leq x)P(Y \leq y), \quad \forall x, y \in R. \quad (6)$$

這是較一般的以分佈函數來定義, 如果機率密度函數(probability density function)存在, 也可以機率密度函數來表示。設 $f(x, y)$ 表 X, Y 之聯合機率密度函數, $f_X(x)$, $f_Y(y)$ 分別表 X, Y 之邊際機率密度函數, 則 X 與 Y 獨立, 若且唯若

$$f(x, y) = f_X(x)f_Y(y), \quad \forall x, y \in R. \quad (7)$$

對於 n 個隨機變數 X_1, \dots, X_n , 其獨立的定義為滿足

$$\begin{aligned} & P(X_1 \leq x_1, \dots, X_n \leq x_n) \\ &= P(X_1 \leq x_1) \cdots P(X_n \leq x_n), \quad \forall x_1, \dots, x_n \in R, \end{aligned} \quad (8)$$

或

$$f(x_1, \dots, x_n) = f_1(x_1) \cdots f_n(x_n), \quad \forall x_1, \dots, x_n \in R. \quad (9)$$

其中 f 為 X_1, \dots, X_n 之聯合機率密度函數, f_i 為 X_i 之邊際機率密度函數, $i = 1, \dots, n$ 。

本節一開始提到, 在做估計時, 常假設樣本為 iid。例如, 欲估計某銅板出現正面之機率 p , $0 < p < 1$ 。依序投擲 n 次, 得到 X_1, \dots, X_n , 其中 $X_i = 1$ 或 0 , 就依第 i 次得到正面或反面。很自然地, 以樣本平均(sample mean)

$$\bar{X}_n = \frac{\sum_{i=1}^n X_i}{n}, \quad n \geq 1,$$

來估計 p 。弱大數法則(weak law of large numbers) 告訴我們, $n \rightarrow \infty$ 時, \bar{X}_n 會機率收斂(converges in probability) 至 p 。即

$$\lim_{n \rightarrow \infty} P(|\bar{X}_n - p| < \varepsilon) = 1, \quad \forall \varepsilon > 0. \quad (10)$$

簡單地講, n 很大時, \bar{X}_n 接近 p 之機率很大。這其中 X_1, \dots, X_n 為 iid 是一關鍵。如果投擲不一樣的銅板, 每次出現正面的機率不同, 則 (10) 式通常就不成立了。如果各次投擲不獨立, (10) 式也就不見得成立。例如, 有人並未真的投擲 n 次, 而是看到第一次出現的結果 X_1 就照抄, 因而得到 $X_2 = \dots = X_n = X_1$ 。如此 $\bar{X}_n = X_1, \forall n \geq 1$ 。而 X_1 , 不是 1 就是 0, 故不論 n 多大, \bar{X}_n 當然不會接近 p 。

三. 迴歸

獨立是一種很特殊的關係, 就是毫無關係。即你怎麼樣, 對我沒有影響。有些事件或隨機變數並不獨立, 不獨立才易做預測。準備考試要先做考古題, 因知道下次的考題, 與過去的考題多少有些關連。送女朋友禮物, 要先了解她的愛好。但如果她喜怒無常, 打聽的結果可能幫助不大。第一次考試成績與第二次考試成績, 兒子身高與父親身高, 明天氣溫與今日氣溫, 這些情況中涉及的兩個量, 很可能都不獨立。既然不獨立, 其間便多少有關係。如何表示其關係呢?

對隨機變數討論關係, 乃指機率上的關係。獨立就是機率分佈彼此沒有任何關連, 不獨立就是機率分佈有些關連。當 X, Y 二隨機變數不獨立, 一個可說是最簡單的情況, 就是 X 與 Y 有函數關係。如

$$Y = g(X), \quad (11)$$

即知道 X 之值後, Y 就完全決定了。

對二隨機變數 X, Y , 能夠知道其聯合分佈函數

$$F(x, y) = P(X \leq x, Y \leq y), \quad \forall x, y \in R,$$

或者聯合機率密度函數 $f(x, y)$, 則 X 與 Y 間如何互動, 或者說二者間之關係就完全知道了, 這可說是非常清楚的關係。例如, 由 $f(x, y)$ 我們可求出條件機率密度函數

$$f(y|x) = \frac{f(x, y)}{f_X(x)}, \quad (12)$$

其中如果是連續型變數, 則

$$f_X(x) = \int_{-\infty}^{\infty} f(x, y) dy. \quad (13)$$

若 X 與 Y 有如 (11) 式之函數關係, 則給定 $X = x, Y = g(x)$ 之機率為 1。即

$$P(Y = g(x)|X = x) = 1,$$

此時

$$f(y|x) = \begin{cases} 1, & \text{若 } y = g(x), \\ 0, & \text{若 } y \neq g(x). \end{cases}$$

$f(y|x)$ 表給定 $X = x$ 之下, Y 之機率密度函數。只要 X 與 Y 不獨立, $f(y|x)$ 便不等於 $f_Y(y)$ 。即 Y 之條件分佈, 隨著給定 X 不同的值而不同。由於期望值為關於隨機變數之一重要的量, 因此諸如條件期望值 (仍設 X, Y 為連續型變數)

$$E(Y|X = x) = \frac{\int_{-\infty}^{\infty} y f(x, y) dy}{\int_{-\infty}^{\infty} f(x, y) dy}, \quad (14)$$

便是對於二變數 X, Y 常會討論的題材。曲線 $y(x) = E(Y|X = x)$, 便稱做迴歸曲線 (regression curve), 代表 Y 對 X 之迴歸。當然亦可定義 X 對 Y 之迴歸曲線 $x(y) = E(X|Y = y)$ 。當迴歸曲線為直線, 此時便稱線性迴歸 (linear regression)。

隨機現象裡, 通常少有如 (11) 式, Y 就是 X 的函數。但若有 (11) 式的關係, 對預測而言, 當然是最完美的。像是知道父親身高 (X), 兒子身高 (Y) 也就確定。退而求其次, 如果能有如下關係：

$$Y = g(X) + \varepsilon, \quad (15)$$

其中 ε 代表誤差項, 大約也會令人滿意。通常會對 ε 做一些假設。如因是誤差, ε 有時為正, 有時為負, 平均來說, 似該為 0, 所以假設 $E(\varepsilon) = 0$ 。有時為了簡便, 或是採信高斯的誤差理論, 而假設 ε 有常態分佈。 g 如果是一很簡單的函數, 如線性函數 $g(x) = ax + b$, 就會更令人滿意。依所收集到的數據 $(x_1, y_1), \dots, (x_n, y_n)$, 以估計 a, b 。這方面的討論, 就是統計裡的迴歸分析 (regression analysis), 是很基本且重要的題材。

當 X, Y 之聯合分佈知道, 有時想找一適當的函數 g , 並以 $g(X)$ 來預測 Y 。也就是 X 為我們所知的資訊, 而 Y 便是要預測的值。對 Y 之預測值 $g(X)$, 我們自然希望要愈接近 Y 愈好。但怎樣是接近? 一個代表誤差的量是 $g(X)$ 與 Y 之差的絕對值 $|g(X) - Y|$, 即絕對誤差。由於此為一隨機變數, 期望值 $E(|g(X) - Y|)$ 為代表其大小的一個量。但涉及絕對值的積分或是和, 通常較難計算。只要想想積分 $\int_{-\infty}^{\infty} |x^2 + 3x - e^x| dx$ 就知道了。計算前要先去掉絕對值, 而 $x^2 + 3x - e^x$ 何時會正或負, 並不好決定。所以通常考慮誤差平方 $(g(X) - Y)^2$ 之期望值 $E((g(X) - Y)^2)$, 或說均方差 (mean squared error, 簡稱 MSE)。這就像對一隨機

變數 U , 以 $E((U - E(U))^2)$ 表其變異數, 並稱其正的平方根 $[E((U - E(U))^2)]^{1/2}$ 為標準差, 用來量測 U 與其期望值 $E(U)$ 偏離的大小。若有一 Y 之預測值 $g(X)$, 使得其 MSE 最小, 我們便稱此為 Y 之最佳MSE 預測值。MSE是統計學中, 常用來表示誤差的一個量。

可以證明條件期望值 $g(X) = E(Y|X)$, 為唯一的 Y 之最佳 MSE 預測值。但若只想簡單地以一常數來預測 Y , 則 $g(X) = E(Y)$ 可使預測之 MSE 最小。這也解釋對一隨機變數, 何以期望值為其一常用的代表值。因在均方差最小的意義下, 此為隨機變數之最佳常數預測值。若想以一線性函數 $g(X) = aX + b$ 來預測 Y , 則當 $E(X)$, $E(Y)$, $\text{Var}(X)$ 皆存在, 可得

$$a = \frac{\text{Cov}(X, Y)}{\text{Var}(X)}, \quad b = E(Y) - aE(X), \quad (16)$$

其中

$$\begin{aligned} \text{Cov}(X, Y) &= E((X - E(X))(Y - E(Y))) \\ &= E(XY) - E(X)E(Y), \end{aligned} \quad (17)$$

表 X 與 Y 之共變異數(covariance, 又稱協方差)。上述這些最佳預測值如何求出, 可參考黃文璋 (2003a)3.5 節。

四. 相關係數

知道 X, Y 的聯合分佈, 對 X, Y 如何互動雖然完全掌握, 但有時我們只想粗略地了解 X 與 Y 間的關係有多密切, 即想以一簡單的量來描述其關係。此正如對一場考試, 我們不見得對全部考生的成績感興趣, 平均值、標準差反而較想知道。因為此二值, 能讓人快速地了解全部考生成績之集中及散佈情況。相關係數(correlation coefficient, 或只稱 correlation) 的概念就因此產生。

如果二隨機變數不獨立, 則二變數間便有關係, 此關係可能強可能弱。如果是獨立, 則關係當然是最弱的。以水為例, 令 X 表水的體積, Y 表水的重量。顯然 X 與 Y 之關係很強。如果取樣多次, 如 n 次, 將所得的數據 $(x_1, y_1), \dots, (x_n, y_n)$ 畫在 $x-y$ 座標平面上, 則所有的點很可能落在一直線上或直線的附近。這是因為純淨的水重量與體積有線性關係。有些數據不在直線上, 可能是因量測的誤差, 或水質不純所致。其次, 若以 X 表某人之身高, Y 表其體重, X 與 Y 顯然亦有關係, 但可能不像水的重量與體積間之關係那麼強。量測 n 個不同的人所得之 $(x_1, y_1), \dots, (x_n, y_n)$, 大約不會形成一直線, 雖然我們仍會預期在 $x-y$ 座標平面上, 圖形是向上增長, 即較大的 x 有較大的 y 之傾向。共變異數及相關係數, 都可用來度量兩隨機變數關係(特別是線性關係) 的強弱。

在本節中，為了簡便，令 $\mu_X = E(X)$, $\mu_Y = E(Y)$, $\sigma_X^2 = \text{Var}(X)$, $\sigma_Y^2 = \text{Var}(Y)$ ，如果這些量存在的話。又所有結果的證明，皆可參考黃文璋 (2003b) 3.5 節。首先當 $0 < \sigma_X^2, \sigma_Y^2 < \infty$, 定義 X, Y 之相關係數為

$$\rho(X, Y) = \frac{\text{Cov}(X, Y)}{\sigma_X \sigma_Y}. \quad (18)$$

$\text{Cov}(X, Y)$ 可以 σ_{XY} 表之, $\rho(X, Y)$ 有時以 ρ_{XY} , 或簡單地以 ρ 表之。

當 σ_X 或 $\sigma_Y = 0$, 此時 $\text{Cov}(X, Y) = 0$, 至於 $\rho(X, Y)$ 則不定義。由相關係數之定義知，只要我們提到相關係數，皆隱含二隨機變數之期望值及變異數皆存在，且變異數皆不為 0。

顧名思義，共變異數量測兩個隨機變數同時變化的情況。正如變異數乃量測一隨機變數變化的大小。自己跟自己的共變異數就是變異數，即 $\text{Cov}(X, X) = \text{Var}(X)$ 。如果較大的 X 傾向於伴隨較大的 Y , 且較小的 X 傾向於伴隨較小的 Y , 則 $\text{Cov}(X, Y)$ 將是正的。因此若 $X > \mu_X$ 時，較可能有 $Y > \mu_Y$, 則 $(X - \mu_X)(Y - \mu_Y)$ 較可能為正；且若 $X < \mu_X$ 時，亦較可能有 $Y < \mu_Y$, 則 $(X - \mu_X)(Y - \mu_Y)$ 也將較可能為正。如此一來， $\text{Cov}(X, Y) = E((X - \mu_X)(Y - \mu_Y)) > 0$ 。但若較大的 X 傾向於伴隨較小的 Y , 且較小的 X 傾向於伴隨較大的 Y , 則 $(X - \mu_X)(Y - \mu_Y)$ 便較可能為負，如此一來， $\text{Cov}(X, Y) < 0$ 。故 $\text{Cov}(X, Y)$ 之正負，反映 X, Y 增長方向之相同或相反。若以 X, Y 分別表父親的身高及兒子的身高，我們會預期 $\text{Cov}(X, Y)$ 為正。若以 X, Y 分別表成人男子的體重及跳高的高度，我們會預期 $\text{Cov}(X, Y)$ 為負。

可以證明當 X 與 Y 獨立時， $\text{Cov}(X, Y) = 0$ 。不過 $\text{Cov}(X, Y) = 0$ 時， X 與 Y 却不一定獨立。另外， $\rho(X, Y)$ 與 $\text{Cov}(X, Y)$ 之正負符號相同，且當 σ_X 及 σ_Y 皆存在時， $\rho(X, Y) = 0$, 若且唯若 $\text{Cov}(X, Y) = 0$ 。當 $\rho(X, Y) = 0$, 則稱 X 與 Y 無相關(uncorrelated)。

做為量測二隨機變數 X 及 Y 之變化情況，共變異數有一缺點，就是其值與量測 X, Y 之尺度有關。例如， X 以公升為單位， Y 以公斤為單位，跟 X 以公撮 (立方公分) 為單位， Y 以公克為單位，則前者求出之共變數為後者之 10^{-6} 倍。相關係數 ρ 便可消除這種困擾，它永遠取值在區間 $[-1, 1]$ 。 $|\rho|$ 接近 1 時，顯示 X 與 Y 有較強的線性關係， $|\rho|$ 接近 0 時，顯示 X 與 Y 的線性關係較弱，而 $|\rho| = 1$ 時，表 X 與 Y 有完美的線性關係。

可以證明，對二隨機變數 X, Y ,

$$\rho(X, Y) = \text{Cov}\left(\frac{X - \mu_X}{\sigma_X}, \frac{Y - \mu_Y}{\sigma_Y}\right) = E\left(\frac{(X - \mu_X)(Y - \mu_Y)}{\sigma_X \sigma_Y}\right). \quad (19)$$

我們知道，對一隨機變數 X ，所謂標準化就是將 X 減去期望值，再除以標準差，而得 $(X - \mu_X)/\sigma_X$ 。由 (19) 式知，相關係數即二標準化後的隨機變數之共變異數。又對任二隨機變數

X, Y , 及常數 a, b, c, d ,

$$\text{Cov}(aX + b, cY + d) = ac\text{Cov}(X, Y), \quad (20)$$

$$\rho(aX + b, cY + d) = \frac{ac}{|ac|}\rho(X, Y), ac \neq 0. \quad (21)$$

(20) 式印證我們前面所說的共變異數與所取的尺度 (指 a, c 的效應) 有關。不過與座標的平移 (指 b, d 的效應) 無關。(21) 式指出, 只要尺度之改變, 並未使 X, Y 之值的方向變成相反 (即 $ac > 0$), 則相關係數不變。

例 2: 設 X, Y 之聯合機率密度函數為

$$f(x, y) = 1, 0 < x < 1, x < y < x + 1.$$

則 X, Y 之邊際機率密度函數分別為

$$f_X(x) = 1, 0 < x < 1,$$

$$f_Y(y) = \begin{cases} y, & 0 < y < 1, \\ 2 - y, & 1 \leq y < 2. \end{cases}$$

則 $\mu_X = 1/2, \sigma_X^2 = 1/12, \mu_Y = 1, \sigma_Y^2 = 1/6$ 。又 $E(XY) = 7/12$ 。因此

$$\text{Cov}(X, Y) = E(XY) - \mu_X\mu_Y = \frac{7}{12} - \frac{1}{2} \cdot 1 = \frac{1}{12},$$

$$\rho(X, Y) = \frac{\text{Cov}(X, Y)}{\sigma_X\sigma_Y} = \frac{1/12}{\sqrt{1/12}\sqrt{1/6}} = \frac{\sqrt{2}}{2} \doteq 0.707.$$

例 3: 設 X 與 Z 為二獨立的隨機變數, 且 X 有 $\mathcal{U}(0, 1)$ 分佈, Z 有 $\mathcal{U}(0, 1/10)$ 分佈。令 $Y = X + Z$ 。利用變數代換, 可得 X, Y 之聯合機率密度函數為

$$f(x, y) = 10, 0 < x < 1, x < y < x + \frac{1}{10},$$

如此便可求出 $\text{Cov}(X, Y)$ 及 $\rho(X, Y)$ 。不過因 Y 為 X 與 Z 之和, 且 X 與 Z 獨立, 我們可經由 X 與 Z , 如下求出 $\text{Cov}(X, Y)$ 與 $\rho(X, Y)$ 。

$$E(X) = \frac{1}{2}, \quad \text{Var}(X) = \frac{1}{12},$$

$$E(Y) = E(X + Z) = E(X) + E(Z) = \frac{1}{2} + \frac{1}{20} = \frac{11}{20},$$

$$\text{Var}(Y) = \text{Var}(X + Z) = \text{Var}(X) + \text{Var}(Z) = \frac{1}{12} + \frac{1}{1,200} = \frac{101}{1,200}.$$

$$\begin{aligned}
\text{Cov}(X, Y) &= E(XY) - E(X)E(Y) \\
&= E(X(X+Z)) - E(X)(E(X) + E(Z)) \\
&= E(X^2) + E(XZ) - (E(X))^2 - E(X)E(Z) \\
&= E(X^2) - (E(X))^2 \\
&= \text{Var}(X) = \frac{1}{12}.
\end{aligned}$$

此處用到因 X 與 Z 獨立，所以 $E(XZ) = E(X)E(Z)$ 。由此又得

$$\rho(X, Y) = \frac{\frac{1}{12}}{\sqrt{\frac{1}{12}} \sqrt{\frac{101}{1,200}}} = \frac{10}{\sqrt{101}} \doteq 0.9950.$$

與例2比較，在例3中， X 與 Y 的相關係數很接近1。我們將兩例中使 $f(x, y)$ 為正之 (x, y) 的圖形繪出，見圖1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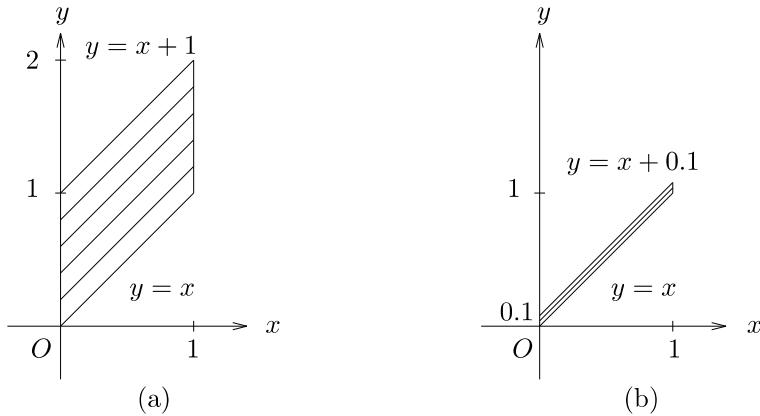


圖1. (a) 例2中使 $f(x, y) > 0$ 之區域, (b) 例3中使 $f(x, y) > 0$ 之區域。

圖1(a) 及 1(b)，顯示 X 與 Y 大致有線性的關係，但在圖 1(b) 中，線性關係較強（區域較窄）。也可以另一方式來看此線性關係的強弱。在例3中，因 $Y = X + Z$ ，故給定 $X = x$ ， Y 有 $\mathcal{U}(x, x + 1/10)$ 分佈。而在例2中，也可驗證給定 $X = x$ ， Y 有 $\mathcal{U}(x, x + 1)$ 分佈。故知道 $X = x$ 後，在例3中，比在例2中，提供較多關於 Y 之資訊（前者誤差不超過0.1，後者誤差不超過1）。因此在例3中， X 與 Y 的相關係數較大。

相關係數可用來量測二隨機變數之關連程度（degree of association）。但它作為一個指標，主要是反映二隨機變數之分佈的線性關係之強度及正負符號。因此相關係數為 0，僅表示二隨機變數之線性關係很低，而非表示二變數機率上無關（probabilistically unrelated），也就是二

變數不一定獨立。甚至二隨機變數間，可能有強烈的關係，但該關係並非線性，所以相關係數仍可能為0。見下二例。

例4：設 X 與 Z 為二獨立的隨機變數，且 X 有 $\mathcal{U}(-1, 1)$ 分佈， Z 有 $\mathcal{U}(0, 1/10)$ 分佈。令 $Y = X^2 + Z$ 。可看出給定 $X = x$ ， Y 有 $\mathcal{U}(x^2, x^2 + 1/10)$ 分佈，因此 X 與 Y 有很強的關係，只是並非線性。又可求出 X, Y 之聯合機率密度函數為

$$f(x, y) = 5, \quad -1 < x < 1, x^2 < y < x^2 + \frac{1}{10}.$$

如此便可求出 $\text{Cov}(X, Y)$ 及 $\rho(X, Y)$ 。不過如同例3，我們以下述方式求之。由於 X 有 $\mathcal{U}(-1, 1)$ 分佈，故

$$E(X) = E(X^3) = 0.$$

又因 X 與 Z 獨立，故

$$E(XZ) = E(X)E(Z) = 0.$$

因此

$$\begin{aligned} \text{Cov}(X, Y) &= E(X(X^2 + Z)) - E(X)(E(X^2 + Z)) \\ &= E(X^3) + E(XZ) = 0, \end{aligned}$$

且 $\rho(X, Y) = 0$ 。

例5：設 X 有 $\mathcal{U}(-1, 1)$ 分佈。令 $Y = X^2$ ， $Z = 2X + 3$ ， $W = -2X + 3$ 。則

$$E(X) = 0, \quad E(XY) = E(X^3) = 0,$$

故

$$\text{Cov}(X, Y) = E(XY) - E(X)E(Y) = 0,$$

且 $\rho(X, Y) = 0$ 。相關係數是量測線性關係的強弱，而非量測其他非線性關係之強弱。故此處雖 Y 為 X 的平方，二者有一簡單且密切的關係，仍得到 X 與 Y 無相關。換句話說，無相關並非不相關。

另外，

$$\begin{aligned} E(XZ) &= E(X(2X + 3)) = 2E(X^2) + 3E(X) = \frac{2}{3}, \\ E(X)E(Z) &= 0, \\ \text{Var}(X) &= E(X^2) = \frac{1}{3}, \quad \text{Var}(Z) = 4\text{Var}(X) = \frac{4}{3}, \end{aligned}$$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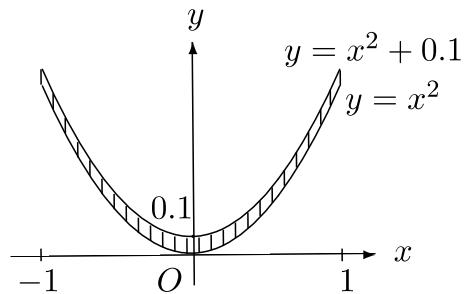


圖2. 例4中使 $f(x, y) > 0$ 之區域。

故

$$\text{Cov}(X, Z) = E(XZ) - E(X)E(Z) = \frac{2}{3},$$

且

$$\rho(X, Z) = \frac{\text{Cov}(X, Z)}{\sigma_X \sigma_Z} = \frac{2/3}{\sqrt{1/3} \cdot \sqrt{4/3}} = 1.$$

同理可得 $\rho(X, W) = -1$ 。

X 與 Z 有線性關係，且增長方向相同，故相關係數為 1。 X 與 W 亦有線性關係，只是增長方向相反，所以相關係數為 -1，一般而言這是對的。

共變異數對了解隨機變數和之變異有很大的幫助。底下先給一二變數和之變異數的公式，其中當然要假設 $\text{Var}(X)$ 及 $\text{Var}(Y)$ 皆存在。

$$\text{Var}(X + Y) = \text{Var}(X) + \text{Var}(Y) + 2\text{Cov}(X, Y). \quad (22)$$

故若 X 與 Y 為正相關，即 $\rho(X, Y) > 0$ (因此 $\text{Cov}(X, Y) > 0$)，則 $X + Y$ 之變異數，比 X, Y 變異數之和還大。反之，若 X 與 Y 為負相關，則 $X + Y$ 之變異數，比 X, Y 變異數之和還小。當負相關時， X 與 Y 一個值較大，另一值便傾向於較小，而其和就不至於那麼極端，因此 $X + Y$ 之變異減小。同理可對 $\text{Var}(X - Y)$ 做討論。

利用著名的史瓦茲不等式 (Schwarz's inequality)，又稱柯西-史瓦茲不等式 (Cauchy-Schwarz's inequality)，可以證明對任二隨機變數 X, Y ，只要 $0 < \sigma_X^2, \sigma_Y^2 < \infty$ ，則其相關係數介於正負 1 之間。即 $|\rho(X, Y)| \leq 1$ ，且 $|\rho(X, Y)| = 1$ ，若且唯若 $P(Y = aX + b) = 1$ ，其中 a, b 為二常數。又 $\rho(X, Y) = 1$ 時， $a > 0$ ， $\rho(X, Y) = -1$ 時， $a < 0$ 。由於相關係數的值介於正負 1 之間，且當其值等於 +1 或 -1 時，二變數有一線性關係之機率為 1，這便說明了如前所述，相關係數是用來量測二變數之線性相依情形。當 $|\rho(X, Y)| = 1$ 時，我們稱 X 與 Y 為完全相關(completely correlated)。

當 $0 < \sigma_X^2 < \infty$ ，我們注意到 $\rho(X, X) = 1$ 。自己與自己的相關係數為 1，自然是合理的。事實上，對任二常數 a, b ，且 $a \neq 0$ ， $\rho(X, aX + b) = 1$ 。又讀者可參考黃文璋 (2003b, pp.221-223) 所提供的說明，以了解為何採用相關係數來量測二隨機變數的共線性。

如同對一組隨機樣本 X_1, \dots, X_n , $n \geq 2$ ，以

$$\bar{X} = \frac{1}{n} \sum_{i=1}^n X_i, \quad S^2 = \frac{1}{n-1} \sum_{i=1}^n (X_i - \bar{X})^2,$$

表樣本平均及樣本變異數(有時以 \bar{X}_n, S_n^2 表之, 此處省略足標 n)。對兩組隨機樣本 X_1, \dots, X_n , 及 Y_1, \dots, Y_n , 以

$$S_{XY}^2 = \frac{1}{n-1} \sum_{i=1}^n (X_i - \bar{X})(Y_i - \bar{Y}), \quad (23)$$

及

$$r = \frac{\sum_{i=1}^n (X_i - \bar{X})(Y_i - \bar{Y})}{(\sum_{i=1}^n (X_i - \bar{X})^2 \sum_{i=1}^n (Y_i - \bar{Y})^2)^{1/2}}, \quad (24)$$

分別表樣本共變異數(sample covariance) 及樣本相關係數(sample correlation coefficient)。可看出

$$S_{XY}^2 = \frac{1}{n-1} (\sum_{i=1}^n X_i Y_i - \frac{1}{n} \sum_{i=1}^n X_i \sum_{i=1}^n Y_i), \quad r = S_{XY}^2 / (S_X^2 S_Y^2)^{1/2},$$

其中 S_X^2, S_Y^2 分別為 X_1, \dots, X_n 及 Y_1, \dots, Y_n 之樣本變異數。

我們藉圖3來說明。所觀測到的數據 $(x_1, y_1), \dots, (x_n, y_n)$, 若大部分都落在區域 I 及 III, 則 r 將為正(正相關); 若大部分都落在區域 II 及 IV, 則 r 將為負(負相關); 若散佈在 I, II, III, IV等四個區域, 則 r 將接近0(無相關)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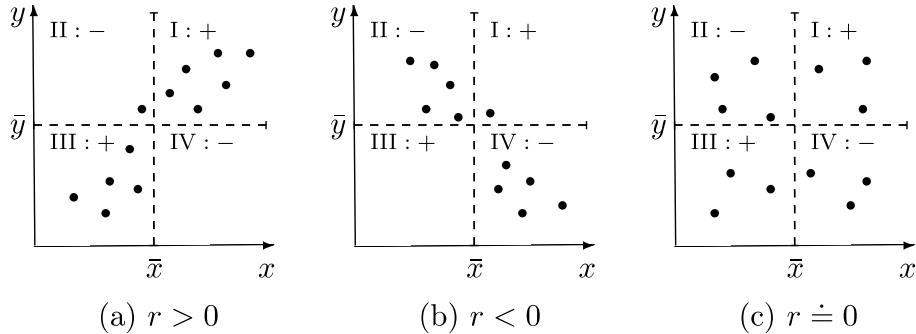


圖3. (x, y) 之散佈情況與相關係數之符號。

最後, 附帶一提, 對二事件 A, B , 若滿足 $0 < P(A), P(B) < 1$, 則可如下定義其相關係數 $\rho(A, B)$:

$$\rho(A, B) = \frac{P(A \cap B) - P(A)P(B)}{\sqrt{P(A)(1 - P(A))P(B)(1 - P(B))}}. \quad (25)$$

與隨機變數的相關係數有一些類似的性質。即 $|\rho(A, B)| \leq 1$, 且 $\rho(A, B) = 1$, 若且唯若 $A = B$; $\rho(A, B) = -1$, 若且唯若 $A = B^c$, 其中 B^c 表 B 之餘集。又 $\rho(A, B) = 0$, 若且唯若 A, B 獨立。

五. 相關與因果

如果拜訪客戶之次數 (X) 與客戶購買電腦的數目 (Y), 其相關係數為正, 且不算太小, 如 0.5, 則顯示廠商拜訪客戶愈頻繁, 客戶買的電腦數有愈多的傾向。這樣一來, 廠商自然受到鼓勵, 會勤於拜訪客戶。二隨機變數若不獨立, 便是有關係。有時會說有關連(association), 或就說相關。雖然在上一節中已介紹, 諸如無相關、正相關、負相關, 及完全相關等, 都有特別的定義, 但人們還是常籠統的以相關一詞, 表示二隨機變數之間有某種關連, 也就是不獨立。相關係數主要是量測二變數間的線性關係。在上一節例4及例5看到, 即使相關係數為 0, 二變數仍可能有密切關係。除了相關係數之大小外, 諸如一個變數隨著另一變數之增大, 而有較高的機率增大, 或較高的機率變小, 也都表二變數相關。相關性為做決策時之一有效的依據。著名的“尿布與啤酒”事件, 大家可能聽過。Wal-Mart 是美國最大的一家百貨連鎖店, 很擅長購物籃分析 (market basket analysis)。他們檢查顧客的購物清單, 發現啤酒與尿布, 同時出現的比例很高。經過調查發現, 很多家庭主婦會叮嚀先生下班時買尿布。需要尿布的家庭, 總是家中有嬰兒, 而會買尿布的先生, 大抵也較顧家。待在家中照顧嬰兒, 總不能去睡覺或做太專注的事, 於是通常就看看電視以打發時間, 這時啤酒就需要了。弄清楚後, Wal-Mart 遂在各賣場, 將表面上看起來風馬牛不相及的尿布與啤酒擺在一起, 結果尿布與啤酒的銷售量雙雙大增。

網際網路的時代, 使資訊的搜尋及傳遞更便捷。著名的網路書店亞馬遜 (Amazon), 從其“顧客書評”中, 可了解買這本書的顧客, 也買那些書。這種閱讀的相關, 對讀者及出版社, 都是一重要資訊。

不論醫學或商業上, 甚至很多其他的領域, 都常有相關性的研究。例如,

- 過敏性鼻炎及氣喘的相關性,
- 大學學測成績與大學成績的相關性,
- 乳房大小與乳癌發生率的相關性。

乳癌列名婦女十大死因之前幾名, 各種“xx與乳癌的相關性”之研究很多, 連乳房大小都可拿來探討。曾有一則新聞, 標題為“美政府著手調查潛艦與海豚擋淺事件相關性”。海豚擋淺怪罪潛艦? 原來美國佛羅里達州南部, 有一周發生海豚大量擋淺, 美國政府遂進行調查, 看是否與當地海域, 海軍演習中的潛艦聲納系統有關。但要注意的是, 相關性很高, 不表其中必有因果關係。前言裡那則“給你笑笑”, 雖辦出舞蹈與出版品有很高的相關性, 二者間其實並不會有太大關連。千萬不可輕率地對統計上看起來似乎相關的兩個因素, 驟下結論說其間有因果關係。因果關係是否存在, 並非統計理論可以證實。就算利用統計裡的假設檢定, 接受買尿布者, 又買啤酒的比例, 高於又買其他飲料 (如果汁、可樂等) 之假設, 也並未證出買尿布者, 對啤酒的需求較高。因果關係需藉助其他科學方法來判定, 無法只靠統計。見底下二實例。

例 6: 1958年, 著名的統計學家 R. A. Fisher 發表一篇有意思的文章, 標題為 Cigarettes, cancer and statistics(香菸、癌症與統計)。隨後於 1958, 1959 年又在頗負盛名的 Nature 雜誌上發表 Lung cancer and cigarettes? 及 Cancer and smoking 二文。原來老菸槍 Fisher, 對那些抽菸會導致肺癌的研究非常不滿, 他認為其中的所謂“證據”, 常是有瑕疵的。例如, 有些數據被刻意隱瞞, 研究報告是經過篩選或刪改等。他覺得政府就是想用一切力量, 讓大家接受抽菸的可怕和危險。讀者可參考葉偉文譯 (2001) 一書第十八章“抽菸會致癌嗎?”一文, 關於此事件之來龍去脈。

時至今日, 儘管反菸人士努力地宣導, 仍有許多癮君子, 何況是五十年前。雖然研究顯示, 肺癌與抽菸的相關性很高, 但如同前面所述, 相關性高並不必然導致其間有因果關係。那些嗜菸者, 當然更不會輕易因一些統計分析而戒菸。就像肉食主義者, 不會因“吃肉致癌的機率是抽煙的 1-2 萬倍”之報導 (台中榮總醫師王輝明提出的), 而改為吃素。由於愈來愈多的研究指出抽菸對健康不好, 而且抽二手菸也很不好, 再加上反菸團體大力遊說, 我國立法院早於民國 86 年, 便通過“菸害防治法”, 大幅限縮吸菸場所。

例 7: 2004 年 5 月, 在美國紐奧良 (New Orleans, 2005 年 9 月遭卡崔娜颶風重創的美國南部大城), 召開的一研討會上, 印度的一個醫療小組提出報告, 他們從美國人過去半個世紀氣泡飲料的平均消耗, 找到和食道癌罹患率提高的關連。報告中指出, 美國人平均一年飲用氣泡飲料的量, 過去 50 年增加了 450%, 而過去 25 年來, 美國白人男性食道癌罹患率, 也呈現明顯增加的趨勢。

有人質疑這說不定只是巧合, 或如前所述可能是其他原因所造成。為什麼說可能是巧合? 隨著經濟好轉, 或行銷成功, 不少產品銷售量大增。過去 50 年不只氣泡飲料的每人每年平均的飲用量, 汽車購買, 旅遊次數, 以及很多其他的消費, 可以想像都是大幅增加。但總不能說都與食道癌有關。不過該研究小組提出科學的理論基礎, 即氣泡飲料會讓胃部膨脹, 導致消化液逆流, 而這是食道癌產生的原因之一。他們的研究還發現, 氣泡飲料的消耗, 和食道癌增加的關連, 為一全球性的趨勢。

兩變數看起來有關連, 有時可能是其中某些潛在變數所造成。著名的辛普生詭論 (Simpson's paradox), 也是指因另一變數的介入, 而使兩變數的關係反過來, 見黃文璋 (2006) 例 6。下例亦為一種常見的情況。

例 8: 曾有某大學女學生抱怨, 該校研究所對女生較不公平, 因全校研究所女生的總錄取率 35%, 明顯較男生的 44% 低。該校研究所很多, 自其中挑出 6 個較大的研究所來比較, 可得表 1 (見 Freedman et al. (1991, p.17))。

6個研究所中，有 A, B, D, F 等4個研究所，女生錄取率高於男生；男生錄取率高於女生的，僅有 C, E 等2研究所。但若6個研究所一起看，約有44%的男生被錄取，卻只有30%的女生被錄取，相差高達14%。此矛盾是如何產生的？

表1. 6個研究所男女生錄取率。

| 所別 | | 申請 | 錄取 | 錄取率 |
|-----|---|------|------|-----|
| A | 女 | 108 | 89 | 82% |
| | 男 | 825 | 511 | 62% |
| B | 女 | 25 | 17 | 68% |
| | 男 | 560 | 353 | 63% |
| C | 女 | 593 | 201 | 34% |
| | 男 | 325 | 120 | 37% |
| D | 女 | 375 | 131 | 35% |
| | 男 | 417 | 138 | 33% |
| E | 女 | 393 | 94 | 24% |
| | 男 | 191 | 53 | 28% |
| F | 女 | 341 | 24 | 7% |
| | 男 | 373 | 22 | 6% |
| 合計 | 女 | 1835 | 556 | 30% |
| | 男 | 2691 | 1197 | 44% |

如果仔細檢查表1, A, B 二研究所較易申請，且有一半以上的男生（共1385人）申請此二研究所，而 C, D, E, F 四個研究所較難申請，卻有超過90%的女生（1702人）申請。換句話說，男生較多申請較容易進的研究所，女生較多申請較難進的研究所。因此光由表面上全校研究所總錄取率之高低，來推測其錄取對女生不公，並不恰當。事實上，有可能全校每一研究所都是女生錄取率較高，但全校一起看，卻是男生錄取率較高。

這類例子不少。例如，甲乙兩袋中，皆有紅白兩種籤，每支籤可能中獎，也可能不中獎，兩袋中皆是紅籤中獎率較高。現將兩袋中的籤混為一袋。則有沒有可能新袋中，紅籤中獎率變成較低？答案是肯定的。甚至新袋中紅籤中獎率，有可能不到白籤的百分之一（更小也都可能）。此問題不難，留給讀者自己舉例好了。

潛在變數的可能存在，使我們在依相關性做決策時要更小心，見下例。

例 9：2006年1月4日有一則“咖啡能減少罹患乳癌風險”的報導。婦女聞乳癌而色變，若

喝咖啡真能減少罹患率，當然是一好消息。

加拿大多倫多大學的研究團隊，對將近1,700名體內有BRCA1特殊突變基因的婦女，探討咖啡和乳癌之間的關係。這個族群的婦女，在70歲以前，有0.8的機率會得乳癌。研究結果發現喝咖啡將可降低她們乳癌罹患率。每天若喝1到3杯含咖啡因的咖啡，罹患率可降低約10%；喝4到5杯，可降約25%；若每天平均喝6杯以上，乳癌罹患率將減少約75%。研究人員說，關鍵可能是出在植物性荷爾蒙上，咖啡中也含有多量的植物性荷爾蒙。

看起來對那些體內有BRCA1乳癌易感基因的婦女為一重大消息，似乎該拼命喝咖啡才是。但咖啡喝太多，是否會引發其他毛病？這篇報導可沒說。在準備大喝咖啡前，還是得多打聽一下（有人指出喝咖啡若加一包糖及一個奶油球，便有50大卡熱量，每天6杯就有300大卡。如果沒有適度運動，長期下來易發胖。而體內囤積過多脂肪，恰是乳癌的高危險群！）。

雖然統計分析無法證明因果關係。但統計分析後，所找出之不同變數間的相關性，可提供進一步探討的方向。探討結果可能證實其間有因果關係，或澄清純粹只是巧合，或其他因素造成。沒有進一步探討，就冒然論斷因果，甚至大作文章，有時會出笑話的。我們以下述事件做為本文之結束。

2004年3月台灣的總統大選，引發若干爭議。當年5月，於總統就職前，中央研究院有位研究人員，提出他對廢票率的分析。他指出廢票率與支持度呈現高度的關連性。廢票率愈高的投開票所，開出的選票中，陳水扁和呂秀蓮那組較佔上風，廢票率較低的投開票所，開票結果，連戰和宋楚瑜那組較居優勢。他因此斷言廢票決定了此次總統大選的結果，認為其中必然有做票。他對自己的研究成果深具信心，不怕綠營來控告，並主動放棄抗告的權利。

造成幾天的譁然後，這件事後來不了了之，多數人都難以接受這樣的推論。總之，統計上的相關，與因果關係，有時是兩回事。很多情況下，相關性可做為決策之依據，如前述尿布與啤酒的關係之例。無論如何，將啤酒放在尿布附近，大約不會有不良後果。但對諸如氣泡飲料和食道癌的關係，或任何可能會引起很大爭議的事件，就要有更多佐證後，才適合提出研究報告，並給出建議。

致謝辭：作者感謝評審所提的許多寶貴意見，使本文更趨完善。

參考文獻

1. 黃文璋 (2003a). 機率論。華泰文化事業股份有限公司，台北。
2. 黃文璋 (2003b). 數理統計。華泰文化事業股份有限公司，台北。
3. 黃文璋 (2005). 統計顯著性。數學傳播季刊, 29(4) : 29-38。
4. 黃文璋 (2006). 決策的誤差。數學傳播季刊, 30(3) : 66-79。

5. 葉偉文譯 (2001). 統計改變了世界 (David Salsburg 原著 : *The Lady Tasting Tea*)。天下遠見出版股份有限公司, 台北。
6. Freedman, D., Pisani, R., Purves, R. and Adhikari, A. (1991). *Statistics*, 2nd ed. W. W. Norton Company, New York.
7. Fisher, R. A. (1958). Cigarettes, cancer and statistics. *Centennial Review*, 2, 151-166.

—本文作者任教於國立高雄大學應用數學系—